

**2021 年度**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按照市委、市人民政府的要求，宣传长沙、推介长沙，促进我市与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等方面的交流与协作，为长沙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和先进管理经验以及输出产品、劳动力等招商引资项目牵线搭桥。

（二）围绕市委、市人民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发信息资源，建立健全信息网络，强化综合信息处理手段，开展专题信息调研，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提供信息服务。

（三）负责与中央各部、办、委、局和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党、政、军机关以及湘籍人士和各界人士的联络，争取他们对长沙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支持与帮助。

（四）负责市领导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接待服务工作，为市直单位和区、县（市）人民政府在北京进行公务活动的人员提供方便。

（五）负责市委、市人民政府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举行重要活动的协调、接待联络和服务工作；协助我市有关单位做好我市参加在北京举行的各种经贸活动的联络工作。

（六）根据市直各单位和各区、县（市）企事业单位委托，在北京开展服务工作，协调解决有关问题。

（七）负责我市与北京市友好市区的联络工作。

（八）确保归口本单位管理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九）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信访协调处、接待联络处、经济协作处。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650.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0.8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20.40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661.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1.37
	30			61	
<b>总计</b>	31	1,712.40	<b>总计</b>	62	1,712.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0.40	1,618.48	0.00	0.00	0.00	0.00	1.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0.40	1,618.48	0.00	0.00	0.00	0.00	1.9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10.40	1,608.48	0.00	0.00	0.00	0.00	1.92
2010301	行政运行	653.70	651.78	0.00	0.00	0.00	0.00	1.92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6.70	95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1.03	653.70	1,007.3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50.21	653.70	996.52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39.19	653.70	985.49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53.70	653.7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49	0.00	985.49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03	0.00	11.03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1.03	0.00	11.03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82	0.00	10.82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0.82	0.00	10.82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82	0.00	10.8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8.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48.29	1,648.2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0.82	10.82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18.4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659.11	1,659.1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2.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1.37	51.3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2.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710.48	<b>总计</b>	64	1,710.48	1,710.4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59.11	651.78	1,007.33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1,648.29</b>	<b>651.78</b>	<b>996.52</b>
<b>20103</b>	<b>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b>	<b>1,637.27</b>	<b>651.78</b>	<b>985.49</b>
2010301	行政运行	651.78	651.78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5.49	0.00	985.49
<b>20104</b>	<b>发展与改革事务</b>	<b>11.03</b>	<b>0.00</b>	<b>11.03</b>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11.03	0.00	11.03
<b>216</b>	<b>商业服务业等支出</b>	<b>10.82</b>	<b>0.00</b>	<b>10.82</b>
<b>21602</b>	<b>商业流通事务</b>	<b>10.82</b>	<b>0.00</b>	<b>10.82</b>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0.82	0.00	1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3.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0.04	30201	办公费	3.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6.95	30202	印刷费	0.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1.21	30203	咨询费	1.25	310	资本性支出	1.0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8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05	30207	邮电费	0.8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2	30208	取暖费	3.1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	30211	差旅费	12.6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55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16	30214	租赁费	0.0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71	30229	福利费	0.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0			
人员经费合计		584.47	公用经费合计					67.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6	0.00	9.00	0.00	9.00	1.66	10.28	0.00	8.62	0.00	8.62	1.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数据为 0 万元。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数据为 0 万元。

## **第三部分**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712.4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92 万元），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712.4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51.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2.11 万元，下降 2.95%。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安排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项目经费；二是按要求统一调减项目经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620.4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18.48 万元，占 99.8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92 万元，占 0.1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661.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3.70 万元，占 39.35%；项目支出 1,007.33 万元，占 60.6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10.4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92 万元），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710.48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51.3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52.78

万元，下降 2.99%。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安排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项目经费，二是按要求统一调减项目经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59.1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8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15 万元，下降 0.73%。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安排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项目经费，二是按要求统一调减项目经费。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59.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48.29 万元，占 99.3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10.82 万元，占 0.65%。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95.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9.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1%。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3.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支付 2020 年文明单位奖金在评审完成确定等级后由市财政根据相应等级下达指标，未纳入单位年初预算；二是人员工资、社保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缴费等行政运行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41.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追加安排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项目经费，二是按要求统一调减项目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为代收代支发改委项目经费，年初未安排预算，为年中追加安排，因此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4. 商业服务业等（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本年支出数为上年结转数，因此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1.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84.4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6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67.3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3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66万元，支出决算为10.28万元，完成预算的96.44%。2021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本年支出决算与上年决算均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工作任务。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66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不超年初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8.62万元，完成预算的95.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05万元，增长0.5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共有3辆公务用车，其中2辆车龄已超十年，年限已久，车辆维修保养及年检等费用有所增长。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8%，占 83.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6.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工作任务。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66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54 人次。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不超年初预算。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6 万元。主要用于市领导来京进行公务活动接待发生的接待支出。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5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6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更新车辆 0 台，公务用车购置数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8.62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用油、维修保养、过路停车、洗车支出等。2021 年期末，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 70.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16.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16.09 万元，用于召开市政府驻京联络处各项工作会议、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及招商会议等，人数 2380 人，内容为：市政府驻京联络处内部各项工作会议、内部业务处室各项专项会议、信访特护期维稳工作调度会议、项目招商推介会、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机关党总支会议等会议，开支内容为会议室场租费 116.09 万元。开支培训费 0.90 万元，用于开展学习教育、能力提

升培训，人数 89 人，内容为党史学习教育宣讲、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宣讲、湖南省驻京维稳劝返系统领导干部能力提升培训，其中：基本支出 0.4 万元，为聘请专家开展专题授课费；项目支出 0.50 万元，为赴外地培训住宿及伙食费。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2〕3 号）文件精神，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对资金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资产管理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等方面

进行了全面梳理。本部门 2021 年整体支出 1661.03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007.33 万元，本年度无重点项目支出。2021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作为附件在本次决算公开中同步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长沙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下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长沙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沙市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强化支出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2〕3 号）文件精神，我单位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长发〔2010〕13 号）和《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长沙市人民政府机构设置的通知》（长发组〔2010〕8 号），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以下简称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为市人民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

**其主要职责为：**（一）按照市委、市人民政府的要求，宣传长沙、推介长沙，促进长沙市与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等方面的交流与协作，为长沙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和先进管理经验以及输出产品、劳动力等招商引资项目牵线搭桥。（二）围绕市委、市人民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发信息资源，

建立健全信息网络，强化综合信息处理手段，开展专题信息调研，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提供信息服务。（三）负责与中央各部、办、委、局和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党、政、军机关以及湘籍人士和各界人士的联络，争取他们对长沙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支持与帮助。（四）负责市领导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接待服务工作，为市直单位和区、县（市）人民政府在北京进行公务活动的人员提供方便。（五）负责市委、市人民政府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举行重要活动的协调、接待联络和服务工作；协助我市有关单位做好我市参加在北京举行的各种经贸活动的联络工作。（六）根据市直各单位和各区、县（市）企事业单位委托，在北京开展服务工作，协调解决有关问题。（七）负责长沙市与北京市友好市区的联络工作。（八）确保归口本单位管理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九）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设4个内设机构：（一）办公室（二）信访协调处（三）接待联络处（四）经济协作处。根据中共长沙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长沙会馆（北京）管理处改革有关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通知》（长编办发〔2020〕119号）文件，联络处全额拨款事业编制17名（含机关后勤服务事业编制1名）；目前，联络处在编人员13人，其中党组书记、主任1人，党组副书记、副主任1人，党组成员、副主任1人，党组成员、四级调研员1人，四级调研员2人，处（室）长4人，副处长2人，工人1人。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1 年度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整体实际支出 1,661.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3.70 万元、项目支出 1,007.33 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的正常运转和负责市委、市政府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接待联络、合作交流和信访工作，提供国家最前沿的信息政策；对接部办委为长沙争取重大的项目、信息，为引进北京的企业去长沙投资兴业，促进长沙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批复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651.78 万元，预算外收入银行利息 1.92 万元，合计基本支出决算数 653.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表 1：基本支出情况表（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结余数	预算执行率
1	工资福利支出	585.67	585.67	-	100.00%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28	66.28	-	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0	8.62		95.73%
	公务接待费	1.66	1.66		100.00%

序号	预算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结余数	预算执行率
	因公出国（境）费		-		-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0.72	-	100.00%
4	资本性支出	1.03	1.03	-	100.00%
5	<b>小计</b>	<b>653.70</b>	<b>653.70</b>	-	<b>100.00%</b>

## （二）项目支出

2021年项目支出财政批复预算数为966.70万元，上年结转92.00万元，预算合计1,058.70万元。2021年决算数1,007.33万元，资金结余51.37万元。预算执行率95.15%。

表2：项目支出情况表（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结余数	预算执行率
1	对外联络、协调、交流合作经费	332.77	332.77	-	100.00%
2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297.53	297.53	-	100.00%
3	驻京维稳	240.00	240.00	-	100.00%
4	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经费	115.18	115.18	-	100.00%
5	联络协调工作经费	51.10	-	51.10	0.00%
6	发改委工作经费	11.29	11.03	0.27	97.65%

7	招商引资	10.82	10.82	-	100.00%
8	小计	1,058.70	1,007.33	51.37	95.15%

###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积极开展对外联络、协调、交流合作，负责市委、市政府在北京及其周边地区的接待联络、合作交流和信访工作；对接中央部办委为长沙争取重大的项目、信息等，为引进北京的企业去长沙投资兴业；编制《驻京信息》、《湘江北去》，为长沙市委、市政府领导提供国家最前沿的信息政策。严格按照中央、省市部署，坚持底线思维、密切京地联动、全力做好驻京信访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维护了首都稳定和长沙形象。

### 四、资产管理情况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制定了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资产业务控制适用范围、主要职责分工。并依托资产管理系统，年底对部门资产进行盘点，加强对资产的日常管理维护，提高资产使用绩效。

固定资产总量及构成情况：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现有业务用房5处，公务用车3辆，截至2021年12月31日，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资产原值425.84万元，累计折旧294.41万元，固定资产净值131.43万元。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锐意进取、真抓实干，较好的

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维稳成效明显。**全年共接待信访人员 1338 人次，同比下降 12.8%，其中非接待场所 3 人次，同比下降 92.7%。没有发生一起极端恶性事件和负面影响，较好地完成了市委、市政府的工作任务，桂英书记 2 次肯定表扬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驻京信访工作。

**（二）接待获得好评。**全年完成政务接待 212 批次、1735 人次。圆满完成了中铁集团、中信集团、中车集团、中交集团、融创中国、京东方、同方股份等重大项目招商考察的保障服务工作。

**（三）招商取得实效。**积极做好了长沙投资环境北京推介会的筹备、协调、联络工作，确保 114 个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签约，推介会总投资额超过 1000 亿元。

**（四）资产保值增值。**超额完成了年度经济责任目标。全年为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团队近百人提供了吃、住等方面的服务保障，得到中宣部的认可；主动与新湖南及长沙市委宣传部对接，在一楼、二楼、四楼、七楼增设电子显示屏，滚动播出湖南、长沙的最新工作动态，营造浓厚的湖湘氛围，展示推介长沙形象。

**（五）参谋优质高效。**持续办好《驻京信息》、《湘江北去》等驻京工作简报、刊物。2021 年《驻京信息》共编辑印发 12 期，《湘江北去》共编辑印发 2 期，实现京湘两地资源共享。

##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不够精准。年内因不确定因素有调整，临时增加的应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不能精准预测经费的使用。

2、内控制度还需完善。制度更新不及时，单位暂未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

3、信访维稳处置需进一步加大稳控和化解力度。

##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处将认真整改，措施如下：

1、科学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编制部门年度整体预算中，进一步加强内部各处（室）的沟通衔接，增强对部门预算的预见性，科学编制具前瞻性的预算，减少部门预算执行中的调整。同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各项资金进行预警分析，落实预算执行进度，加强执行过程中监督管理工作，明确使用与责任主体，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根据职能职责的特性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速建立单位内控管理制度。规范单位的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保证单位规范有序运行。

3、加强精细化管理。认真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加强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做好耐心细致的解释工作，为首都稳定作出应有贡献。

## 八、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绩效自评结果拟向内部各处（室）反馈，提高各处（室）人员的绩效意识，对存在的问题提请各处（室）人员加以改进，巩固绩效成果；同时将绩效自评报告 6 月 30 日前在我单位内网进行公示，我单位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分，自评得分为 92 分。

##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没有对这三个项目进行支出情况分析。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3、佐证资料

## 附件1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长沙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1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7		13		100%	
经费控制情况	2020 年决算数		2021 年预算数		2021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0.23		10.66		10.28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8.57		9.00		8.62	
其中：公车购置	-		-		-	
公车运行维护	8.57		9.00		8.62	
2、出国经费	-		-		-	
3、公务接待	1.66		1.66		1.66	
项目支出：	1051.02		841.51		1,007.33	
1、业务工作专项	1051.02		841.51		1,007.33	
2、运行维护专项	-		-		-	
.....	-		-		-	
公用经费	80.39		70.37		66.28	
其中：办公经费	61.19		49.37		53.2	
水费、电费、差旅费	18.33		19.00		12.68	
会议费、培训费	0.87		2.00		0.40	
政府采购金额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1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sup>2</sup> )	实际规模 (m <sup>2</sup> )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公共专项资金和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9分)	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 ④是否分别制定了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	①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 0.5 分； ②与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计 0.5 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计 0.5 分； ④按相关要求分别制定了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计 0.5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①有目标，计 1 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 3 个，计 1 分，量化指标为 2 个，计 0.5 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1 分，低于 2 个，计 0.5 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 1 分。	4
	预算配置 (3分)	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聘用人员控制率≤人社和编办共同批复的人数；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聘用人员实际使用数小于等于编办人社部门批复数，计 3 分。	3
过程 (41分)	预算执行 (16分)	预算执行率	6	①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及追加的项目预算数。 ②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调剂到区县。 ③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是否按要求完成。	①全年预算完成率 95%以上计 3 分，95-90%（含），计 2 分，90-80%（含），计 1 分，小于 80%不得分； ②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调剂到区县小于等于项目支出 2%，计 1 分；大于 2%，不计分； ③根据市财政局审核结果，评审为良，计 1.5 分；	5.5



	预算调整率	3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部门预算调整务必精准有效（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经济科目非跨类调整除外）。</p>	预算安排 1395.27 万元，年内调增 265.76 万元，调增 19.05%，计 1.5 分。	1.5
	结转结余	2	根据市政府文件规定，预算单位年度安排的市级预算资金不能结转。	市本级资金结转 51.37 万元，不计分；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不超当年预算，不超上年决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以下（含）计 2 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和规范性	3	<p>①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p> <p>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②预算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所有项目必须依法采购，履行验收手续；</p> <p>③预算单位是否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是否根据上级文件清理中介机构库。</p>	<p>①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计 1 分；</p> <p>②所有项目依法采购，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并履行验收手续计 1 分；</p> <p>③预算单位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和根据上级文件清理中介机构库得 1 分。</p>	3
预算管理（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p>①部门（单位）内控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健全；</p> <p>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④落实政府 2021 年“过紧日子”政策的具体举措及实施情况。</p>	<p>①部门（单位）内控制度不够完善，有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计 0.5 分。</p> <p>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 0.5 分，否则酌情扣分；</p> <p>③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1 分；</p> <p>④对非刚性项目支出压减 5%及以上，计 0.5 分。</p>	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是否经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p> <p>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p>	<p>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 1 分；</p> <p>②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 1 分；</p> <p>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经过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计 1 分；</p> <p>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 1 分；</p> <p>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 1 分；</p> <p>⑥不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计 1 分；</p>	6
	信息公开性	2	<p>①预算单位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p> <p>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p>	①、②各计 1 分；	2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4	<p>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对所属单位自评进行了复核；</p> <p>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③绩效自评报告的综合评审等级；④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自评发现的问题是否整改；</p>	自评结果为良，计 3 分。	3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5	对上年度财政重点评价中存在的问题是否进行整改。	上年度无财政重点重点评价，计 5 分。	5
资产管理（5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p>①是否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p> <p>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③资产配置是否编制年度预算；</p> <p>④资产配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p>	<p>①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计 0.5 分；</p> <p>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0.5 分；</p> <p>③资产管理编制年度预算，计 0.5 分。</p> <p>④资产配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未超年度预算（按程序审批除外），计 0.5 分，否则，不得分。</p>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并有台账； 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是否有闲置现象； 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⑥相关资产购置是否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外租资产是否走合规程序； ⑦资产是否定期进行盘点并有记录。	①资产配置合理符合标准、保管完整，账务管理规范，定期盘点并有台账，账实相符的，计 0.5 分； ②资产处置规范，计 0.5 分； ③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 0.5 分； 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计 0.3 分；外租资产全部走合规程序，计 0.2 分；	2
		资产保管和使用情况	1	①是否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 ②固定资产增减变化是否建立审批程序； ③固定资产是否有闲置浪费现象	建了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的计 0.25 分；建立了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的计 0.25 分；固定资产无闲置浪费现象计 0.5 分。	1
产出 (25分)	实际完成率	保障信息沟通	6	①完成编制《驻京信息》24期，计 1.5 分，每少 1 期扣 0.5 分，扣完为止；②完成编制《湘江北去》4 期计 1.5 分，每少 1 期扣 0.5 分，扣完为止；③年度内维护好信息平台计 1.5 分，否则不计分；④按任务发生情况完成合作交流计 1.5 分，每少完成 1 次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①完成编制《驻京信息》24 期，计 1.5 分；②完成编制《湘江北去》2 期计 0.5 分；③年度内维护好信息平台计 1.5 分；④按任务发生情况完成了合作交流计 1.5 分。	5
	完成及时性	提供前沿信息政策	6	①每月完成《驻京信息》2 期编辑计 1.5 分，每有 1 期编制不及时扣 0.5 分，扣完为止；②每季完成《湘江北去》编辑计 1.5 分，每有 1 期编制不及时扣 0.5 分，扣完为止；③信息平台，年度内完成计 1.5 分，90%以上计 1 分，90%以下不计分；④合作交流，按任务发生情况完成计 1.5 分，未完成不计分；	①每月按时完成《驻京信息》2 期编辑计 1.5 分；②年度完成《湘江北去》2 期编辑计 0.5 分；③信息平台，年度内完成 90%以上，计 1 分；④合作交流，按任务发生情况完成计 1.5 分；	4.5
	质量达标率	当好参谋助手	6	①及时准确为市委市政府提供信息计 2 分，每有 1 次信息出现错误扣 0.5 分，扣完为止；②为企业提供合作交流平台并维护好日常运行计 2 分，否则不计分。③做好协调、接待联络和服务工作计 2 分，每有一次疏漏扣 0.5 分，扣完为	①及时准确为市委市政府提供信息计 2 分；②为企业提供了合作交流平台并维护好日常运行计 2 分。③做好协调、接待联络和服务工作没有疏漏计 2 分。	6

				止。		
	重点工作办结率	做好重点工作	7	①为市四大家领导、区县（市）和市直相关部门提供前瞻性的参考信息计 2 分，否则不计分。②在北京广泛宣传长沙经济社会的发展，实现京湘两地资源共享，无缝对接计 2 分，每有 1 次资源共享不及时扣 0.5 分，扣完为止。③解决企业难题，完成驻京信访各项任务计 3 分，每有 1 次工作未落实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①为市四大家领导、区县（市）和市直相关部门提供了前瞻性的参考信息计 2 分。②在北京广泛宣传长沙经济社会的发展，实现了京湘两地资源共享，无缝对接计 2 分。③解决企业难题，圆满完成了驻京信访各项任务，切实将信访难点做成工作亮点计 3 分。	7
效益 (16分)	经济效益	助推经济增长	6	①完成重大招商项目的考察保障工作计 2 分，否则不计分。②为驻京央企、外资企业、跨国公司、金融企业、驻京院校科研机构做好沟通对接工作计 2 分，否则不计分。③确保超过 100 个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签约，总投资额超过 1000 亿元计 2 分，否则不计分。	①完成重大招商项目的考察保障工作计 2 分。②为驻京央企、外资企业、跨国公司、金融企业、驻京院校科研机构做好沟通对接工作计 2 分。③确保超过 100 个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签约，总投资额超过 1000 亿元，计 2 分。	6
	社会效益	做好信访工作	5	确保个人极端事件、群体规模聚集、重大负面舆情“三个不发生”。发生一例扣 2 分。	确保“三个不发生”，计 5 分。	5
	生态效益	推动信访工作向好发展	5	坚持底线思维，密切京地联动，推动我市进京信访工作不断向好。计 5 分，否则不计分	密切京地联动，推动我市进京信访工作不断向好，计 5 分。	5
满意度 (9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待工作满意度	9	①市四大家领导、区县（市）和市直相关部门对接待工作满意度达到 90%计 3 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②劝返上访人员满意度达到 60%以上 3 分，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③企业招商引资满意度达到 80%以上计 3 分，每下降 1%扣 0.2 分，扣完为止。	①市四大家领导、区县（市）和市直相关部门对接待工作满意度达到 95%计 3 分；②劝返上访人员满意度达到 60%计 3 分。③企业招商引资满意度达到 80%计 3 分。	9
合计						92